

# 龙岗区宝龙街道城市管家服务项目合同变更前征求意见公示表

依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深圳市龙岗区政府采购中心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合同管理的通知》有关规定，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拟对 2025 年龙岗区宝龙街道城市管家服务项目合同进行部分条款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大众征求意见：

采购项目名称： 龙岗区宝龙街道城市管家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LGCG2023000366A  
合同金额（万元）： 17730.514286  
中标供应商： 深业物业运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内容描述：  
根据《区政府办公会议纪要》（161）关于龙岗区非营利性服务业指标及专项债券工作要求，以及深业物业运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现申请与城市管家项目中标供应商及其子公司签订项目三方协议。结合工作实际，相关分包业务包括：2 个社区的清扫保洁，所有的垃圾清运、公厕管理、转运站管理、除臭设备管理、绿化管养、垃圾分类、爱卫消杀等，分包业务总金额暂定为 76588503.82 元/年(实际金额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金额约占城市管家项目中标总金额比例的 43.20%。签订分包协议后，街道仍按城市管家项目主合同对中标供应商开展履约考核，根据考核情况扣除中标供应商及子公司应扣费用后，按合同和补充协议约定分别将承包费结算支付给中标供应商及其子公司。

合同变更的理由及相关说明：  
根据《区政府办公会议纪要》（161）关于龙岗区非营利性服务业指标及专项债券工作要求，以及深业物业运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申请将 2024 年 12 月 31 日签订的《龙岗区宝龙街道城市管家服务采购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合同》）中的部分业务服务内容（工程量）及相关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由原《合同》中的乙方（即深业物业运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移调整至丙方（即深业城市运营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由丙方接受并承担《合同》中应由乙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征求意见期限： 从 2025 年 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2 月 7 日（公示时间 5 个工作日）

联系方式：  
采购人：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冬青路 18 号  
联系电话： 0755-23255380      传真： 0755-23255385  
合同备案机构：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建设路财政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 28683054

备注： 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以实名书面方式（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将意见反馈至采购人。